

2024 年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主要职责

- (一) 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
- (二) 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
- (三) 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 (四) 审批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
- (五) 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 (六) 编制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 (七) 承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收入总计 1251.24 万元，支出总计 1251.2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30.77 万元，下降 2.4%。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30.77 万元；支出减少 30.77 万元，下降 2.4%。主要原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8.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3.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35.05 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 1251.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251.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支出合计 1251.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0.2 万元，占 55.16%；项目支出 561.04 万元，占 44.8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251.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30.77 万元，下降 2.4%，主要原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8.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3.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35.0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251.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0.2 万元，占 55.16%；项目支出 561.04 万元，占 44.8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69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620.35 万元，占 89.88%；公用经费支出 69.85 万元，占 10.12%。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4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4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年增加（减少）0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0.3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减少0.2万元。主要原因：为了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3年减

少0.2万元，主要原因：秉承厉行节约原则，从严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我中心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69.8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中心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中心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中心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 01 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51.24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690.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02.1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44.27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104.8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51.24	本年支出合计	1251.2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51.24	支出总计	1251.24

2024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 251. 24	690. 20	562. 62	57. 73	69. 85		561. 04	561. 04	
			603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 251. 24	690. 20	562. 62	57. 73	69. 85		561. 04	561. 0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 35	59. 35		57. 73	1. 6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0. 51	40. 51	40. 5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29	2. 29	2. 2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 64	22. 64	22. 6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 63	21. 63	21. 63						
221	03	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 104. 82	543. 78	475. 55		68. 23		561. 04	561. 04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251.24	一、本年支出	1,251.24	1,251.24	690.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51.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690.2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15	102.15	102.1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4.27	44.27	44.2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104.82	1104.82	543.7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251.24	支出合计	1,251.24	1,251.24	690.2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 转类	特定 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 性支 出			
				合计	1,251.24	690.20	562.62	57.73	69.85		561.04	561.04	
			603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 管理中心	1,251.24	690.20	562.62	57.73	69.85		561.04	561.0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35	59.35		57.73	1.6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1	40.51	40.5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29	2.29	2.2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4	22.64	22.6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3	21.63	21.63						
221	03	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104.82	543.78	475.55		68.23		561.04	561.04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0.20	620.35	69.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62	562.6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75	169.7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1	26.4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36.13	236.1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51	40.5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4	22.6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63	21.6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	2.2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3.26	43.2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5	0.00	69.85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4	0.00	12.44
30203	咨询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0.00	6.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0	0.00	4.90
30215	会议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00	0.3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0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0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	0.00	7.21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	0.00	9.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0.00	1.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8	0.00	28.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0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73	57.73	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73	57.73	0.00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	0	1.1	0	1.1	0.3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61.04	561.04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561.04	561.04							
其他运转类	公积金营业网点日常运转支出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88.84	88.84							
其他运转类	住房公积金业务管理系统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06.00	106.00							
其他运转类	公积金网站及网络设备维护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80.43	80.43							
其他运转类	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71.47	271.47							
其他运转类	印刷费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4.30	14.3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1、完成新开户单位 380 户，住房公积金归集额 36 亿元。 2、完成住房公积金提取额 28 亿元。 3、发放个人住房贷款 18 亿元，回收个人住房贷款 15 亿元。 4、加强资金管理，实现资金合理运转，实现增值收益 2 亿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1. 持续推进归集扩面工作，实现归集额同比增长。		进一步加大住房公积金归集扩面力度，积极拓宽制度受益范围。大力推行各种便民措施，实行单位开户最多跑一趟，实现灵活就业人员开户全流程网办，进一步扩大灵活就业人员开户人数。	
	2、规范贷款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降低个人住房贷款逾期率		持续加强住房公积金贷款管理和风险防控，严格落实贷款相关政策，加强贷款审核、贷后管理等工作，保持个人住房贷款逾期率<1%，保证住房公积金资金安全。	
	3. 提升服务品质，延伸服务触角，持续打造“公积金+银行”延伸服务网点。		持续打造“公积金+银行”延伸服务网点，不断强化“公银”合作，探索建设标准化、规范化“公银”网点服务新模式，为群众提供更便捷的服务。	
	4. 加快数字转型，不断提高公积金网办率		进一步加大数字化转型力度，提升网上办结率，全面做好公积金“亮码可办”、压缩办理时限，减少群众跑动，推动公积金管理服务水平提升和数字化转型。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 251. 24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 251. 24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690. 20	
	（2）项目支出		561. 0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

	理			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1. 持续推进归集扩面工作，实现归集额同比增长。	≥3%	当年归集额与上年归集额同比增长率
		2. 规范贷款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降低个人住房贷款逾期率。	<1%	公积金个人贷款逾期额与贷款余额的比率
		3. 提升服务品质，延伸服务触角，持续打造“公积金+银行”延伸服务网点。	≥1 个	新增公积金就近办服务网点
		4. 加快数字转型，不断提高公积金网办率	≥95%	公积金网上办件数与公积金总办件数比率
	履职目标实现	1、完成住房公积金归集额	≥36 亿	当年公积金归集额
		2、完成新开单位账户	≥380 户	公积金当年新开单位账户数
		3、完成公积金提取额	≥28 亿	当年公积金提取额
		4、完成公积金个人贷款发放额	≥18 亿	当年个人公积金贷款发放额
		5、完成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	≥2 亿	当年公积金实现收益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实现上交财政收入	≥18000 万	实现上交财政收入
		扩大公积金受益人群	≥3000 人	当年个人公积金贷款人数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单位和缴存职工满意度

2024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603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561.04	561.04										
603001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561.04	561.04										
41070022000000007718	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	271.47	271.47			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总成本	≤265.23 万元	聘用人员工资、五险一金发放人数	41 人	提供就业岗位	41 人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全年周末开放日 6 人补助工资	≤6.24 万元	周末开放日窗口办公人数	6 人	解决了职工“上班没空办事，下班没处办事”的矛盾	解决	缴存职工满意度	≥95%
								确保聘用人员工资发放	确保				
								周末开放日窗口年办件量	≥1800 件				
								工资及保险支付及时	每月 20 日前				
								周末开放日 6 人补助工资支付及时	每月 20 日前				
41070022000000013947	公积金营业网点日常运转支出	88.84	88.84			项目总成本	≤88.84 万元	各县网点保安、保洁人数	14 人	保证中心各网点工作正常开展，为缴存职工正常办理公积金业务提供保障	保障	缴存职工满意度	≥95%

								维修改造合格率	100%				
								公积金各营业网点	8 个				
								公积金大厅、办公场所维护维修	8 个				
								保障水、电、电话等费用支付，确保业务运转	确保				
								保障公积金网点卫生、安全	保障				
								保安、保洁劳务费用支付时间	25-30 日				
4107002200000 00015595	印刷费	14.30	14.30			项目总成本	≤14.3 万元	档案袋	≥21000 个	保证中心各部门工作正常开展，为缴存职工正常办理公积金业务提供保障	保障	缴存职工满意度	≥95%
								公积金贷款合同	≥21000 份				
								各类红头文件	≥2000 张				
								凭证盒	≥600 个				
								廉政典型案例	100 本				
								印刷质量达标率	100%				
								党员学习手册、笔记本	≥400 本				
								文件简报	≥4000 份				
								公积金条例	≥500 本				
4107002200000 00018519	公积金网站及网络设备维护	80.43	80.43			29 条线路年度使用、短信及域名空间使用费	≤22.13 万元	和房管局联网、市县联网专线等各项线路条数	29 条	公积金网上业务办结率	≥95%	缴存单位和职工满意度	≥95%
						网站及网络全年维护费	≤13.3 万元	单位网厅 CA 数字证书数量	3000 个				
						安全等保测评（二	≤12 万元	CA 数字证书数合格	100%				

						级、三级) 费		率						
						单位网厅 CA 数字 证书费用	≤33 万元	和房管局联网、市 县联网专线等各项 线路稳定畅通	≥99.9%					
								和房管局联网、市 县联网专线等各项 线路年度使用费给 付及时性	1 年					
								单位网厅 CA 数字 证书费用支付及时	1 年					
								网站安全及网络维 护	1 个					
								安全等保测评（二 级、三级）	1 个					
								网站及网络运转	确保					
								安全等保测评达标 率	100%					
4107002200000 00018573	住房公积金业 务管理系统	106.00	106.00			信息共享接口、 “亮码可办”接 口、人行征信查询 上报接口接口软 件	≤71 万元	信息共享接口、 “亮码可办”接 口、人行征信查询 接口软件数量	3 个	推进不见面办理， 提升住房公积金移 动政务服务能力。	提升	缴存单 位和职 工满意 度	≥95%	
						公积金综合业务 系统软件运维费	≤35 万元	信息共享接口、 “亮码可办”接 口、人行征信查询 接口软件合格率	100%					
								住房公积金综合业 务管理系统和公积 金综合服务平台运 维	1 个					
								住房公积金综合业 务管理系统和公积 金综合服务平台运	100%					

							行平稳率					
							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运维费支付时间	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				